

三亚市公安局特警（防暴）支队

2024 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2
一、 部门（单位）职责.....	2
二、 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2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3
一、 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3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十、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1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5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一、单位职责

反恐处突、排爆安检、处置群体性事件、巡逻防控。

二、机构设置

三亚市公安局特警（防暴）支队设 9 个内设机构，机关行政编制 68 名，设支队长 1 名，政委 1 名，副支队长 3 名，科级领导职数 15 名（正科级）。

纳入三亚市公安局特警（防暴）支队 2024 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内设机构共 9 个，包括：政治处、纪检监察室、作训情报大队、综合保障大队、警犬技术大队、安检排暴大队、一大队、二大队、三大队。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二、收入决算公开表

三、支出决算公开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公开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3678.10 万元，支出总计 3678.1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 18.63 万元，下降 0.5%。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一）收入总计主要构成

本年收入 3678.10 万元。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

年初结转结余 0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

（二）支出总计主要构成

本年支出 3678.10 万元。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

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3678.1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678.10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

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3678.1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19.07 万元，占 52.18%；项目支出 1759.03 万元，占 47.8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3678.10 万元，支出 3678.1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8.63 万元，下降 0.5%，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支出减少 18.63 万元，下降 0.5%，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0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

财政拨款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13.1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4.64%。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83.83 万元，下降 5.57%，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13.15 万元，主要

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2497.83 万元，占 80.2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20.18 万元，占 10.28%；住房保障（类）支出 131.67 万元，占 4.26%；卫生健康（类）支出 162.71 万元，占 5.2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824.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13.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21%。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1280.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3.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7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实际工作需要。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2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0.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5.5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特警支队营区年久失修维修费用增加。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7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9.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9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4.59 万元。决算数大于

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办案业务费项目经费调剂。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36.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3.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7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政策性减资。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63.31 万元，支出决算 193.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7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补缴。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5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补发上年度优抚对象生活补助。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62.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0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据实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126.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0.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据实支出。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131.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1.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4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政策性增资。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19.0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744.61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中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的生活补助、奖励金。公用经费 174.46 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64.9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5.35%。与 2023 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65.20 万元，增长 41.32%，主要原因是特警支队公寓楼危房改造搬迁奖励金支付和根据工程进度支付警犬基地建设工程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64.9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564.95 万元，占 10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4.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59.8%。其中：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4.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59.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特警支队公寓楼危房改造搬迁奖励金支付和警犬基地按工程进度追加拨款。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3 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持平。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56.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8%，与 2023 年度相比，

“三公”经费支出减少 0.75 万元，下降 1.34%，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支出。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55.10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 0 人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 2023 年度相比，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25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5.10 万元，主要用于油料费、车辆保险费购买及年检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减少 1.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8%。与 2023 年度相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 0.75 万元，下降 1.34%，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 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 0 人次。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 2023 年度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865.4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4 年度警犬基地工程项目（一期）、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等 2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564.95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4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共组织对“办案业务”等 8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00.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64.9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办案业务、警犬基地项目工程（一期）等 8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包括项目绩效自评表和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办案业务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46020021T000000011199 -办案业务		填报人:	李华		联系方式:	13016257666			
主管部门:	312-三亚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312012-三亚市公安局特警（防暴）支队						
是否公开:	否		网址:							
资金构成(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资金总额:		2,500,00 0.00	4,522,784.42		4,522,584.42		10.0 0	10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2,500,00 0.00	4,522,784.42		4,522,584.42			100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确保警犬技能训练物品的购置、带犬人员的培训及警犬的驯养费、医药费等费用使用，从而保障日常及突发事件的工作正常进行。通过打黑除恶、刑事侦查确保日常及各类突发事件和重大安保工作更全面的进行。				完成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完成率	分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现案破案率	≥	95	%	95	10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治安案件查处工作完成率	≥	95	%	95	10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重大安保任务无差错率	=	100	%	100	10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安全感综合指数	定性	80	%	80	基本达成目标	30.00		
合计							100.00	100		

办案业务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52.27 万元，执行数为 452.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现案破案率 $\geq 95\%$ ，实际完成 95%；二是治安案件查处工作完成率 $\geq 95\%$ ，实际完成 95%；重大安保任务无差错率 100%，实际完成 100%；三是人民群众安全感综合指数 80%，实际完成 80%。

警犬基地工程项目（一期）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46020022T000000743801-警犬基地工程项目（一期）	填报人:	李华	联系方式:	88277869		
主管部门:	312-三亚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312012-三亚市公安局特警（防暴）支队				
资金构成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资金总额:	2,500.00	4,005,300.00	3,889,500.00		10.00	97.11	9.71
其中：财政资金:	2,500.00	4,005,300.00	3,889,500.00			97.11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警犬基地建设满足公安特警工作的开展			完成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完成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警犬技术训练楼2栋及工作犬舍等，总建筑面积约4300 平方米	\geq	445 4	平米	4454	100.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警犬驯养需要，提高警犬在安检排爆、侦破案件效率	\geq	90	%	90	100.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足民警警犬训练需要	\geq	90	%	90	100.00 %
合计						100.00	99.71

警犬基地工程项目（一期）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71 分。全年预算数为 400.53 万元，执行数为 388.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1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建设警犬技术训练楼 2 栋及工作犬舍等，总建筑面积约 4300 平方米，实际完成 4454 平方米；二是满足警犬驯养需要，提高警犬在安检排暴、侦察破案率 $\geq 90\%$ ，实际完成 90%；满足民警警犬训练需要 $\geq 90\%$ ，实际完成 90%。

（三）部门评价结果（预算部门填写，部门所属单位不需填写）

无

（四）财政评价结果

无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三亚市公安局特警（防暴）支队机关运行经费 174.46 万元（为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公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支出之和，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 21.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82%；与 2023 年度相比，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2.51 万元，下降 1.41%。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三亚市公安局特警（防暴）支队政府采购支出总

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拥有房屋面积 32338.70 平方米。

本部门共有车辆 25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

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同级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不包括事业单位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

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经费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六、支出功能分类：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其他公安支出（项），执法办案（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其他优抚支出（项）；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